

# 申万宏源恒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公告

申万宏源恒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自 2020 年 3 月 18 日起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初始募集，初始募集期为 2020 年 3 月 18 日至 3 月 26 日。本集合计划在初始募集期的规模上限为 100 亿元。

2020 年 3 月 30 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此次初始募集期的所有实收总参与金额人民币 191,981,056.99 元（含 11,056.99 元初始募集期利息）已全部划入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专门为本集合计划开立的资金账户中。其中，客户的交易金额总计为 191,970,000.00 元（不含初始募集期利息）。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按照每份集合计划单位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算，本集合计划份额合计为 191,981,056.99 份，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户数为 193 户，其中个人投资者 193 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申万宏源恒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申万宏源恒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及约定，本集合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成立。自成立之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开始正式管理本集合计划。

特此公告。



